



參考編號 : ECA/2018/19-139

敬啟者 :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女童軍 (13th NT COY) 宣誓儀式及茶會

本校 女童軍 (13th NT COY) 將舉辦以上活動，希望 貴子弟能夠參與：

活動名稱：	女童軍 (13 th NT COY) - 新隊員宣誓儀式及茶會	參加對象：	所有隊員
日期：	2019 年 2 月 22 日 (星期五)	負責老師：	莫瑞琛老師、3 位舊生領袖
地點：	宣誓儀式：本校禮堂 茶會：410 室	時間：	下午 3 時 45 分至 7 時
備註：	隊員必須穿著整齊制服： 1. 帽+帽章 2. 肩章+隊名帶+小隊徽+世界章 3. 領巾 4. 宣誓章+八項綱領章 (舊隊員) 5. 皮帶+腰包 6. 哨子+哨子繩 (隊長、副隊長、小隊長及小隊副) 7. 及膝白長襪+黑皮鞋 8. 如天氣寒冷可穿著藍色毛衣或校褸		

請填妥下附回條，於 2019 年 2 月 1 日 交回負責老師；如 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，請一併聲明。

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負責老師將盡快通知家長。

*若 貴子弟未能出席當天的宣誓儀式及茶會，其必須於 2019 年 2 月 1 日或以前交回請假信以作紀錄。

此致
貴家長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


余國健 謹啟

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

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回條

女童軍 (13th NT COY) 宣誓儀式及茶會 (2019 年 2 月 22 日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活動的詳情，並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(_____ 班 _____ 號 _____ 隊) 參加。

- * 敝子弟健康良好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- 敝子弟有附頁所載之疾病 / 醫藥治療 / 醫生證明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二零一九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*請在適當 內劃上

#請將此家長同意書交回負責老師存檔